

# 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## 河北省涉县人民法院公告

高建雷：本院受理原告周路鹏诉被告赵榜军、邯郸市龙翔煤业有限责任公司、高建雷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（2026）冀0426民初442号民事判决书及上诉状（被告赵榜军、邯郸市龙翔煤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交）。自发出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涉县人民法院领取民事判决书及上诉状，逾期即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，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，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，上诉于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河北省涉县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4月07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